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概要

發售價

-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12.38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根據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2.38港元，於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開支後，本公司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1,598.8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本公司擬按照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段所載方式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本公司將就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及配發的20,733,000股額外發售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246.4百萬港元。

於香港公開發售中已接獲的申請及認購意向

-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已獲超額認購。合共接獲115,188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通過網上白表服務及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1,085,797,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總數13,824,000股約78.54倍。
-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相當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50倍以上但少於100倍，故已採取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及回補機制」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並已將41,466,000股發售股份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55,29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約40%。

國際發售

- 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超額認購，相當於根據國際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八倍。將發售股份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後，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82,931,000股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約60%。國際發售項下已超額分配20,733,000股發售股份，並共有109名承配人，其中22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發售股份，合共22,000股股份，而22名承配人則已獲配發一手發售股份，合共22,000股股份。

基石投資者

- 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2.38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本公司的基石投資者（「**基石投資者**」）已認購合共57,612,000股發售股份，合共相當於(a)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50%；及(b)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數目約41.68%，在兩種情況下均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並無根據股份計劃發行股份。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以及上市規則附錄六（「**配售指引**」）第5(2)段所指的同意，以允許本公司將全球發售的股份分配予Hudson Bay Capital、君聯資本、Octagon Investments及奧博資本基金（為本公司的現有股東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及豁免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一節。

獲授配售指引下所載同意的關連客戶承配人

根據國際發售，Tiger Brokers (NZ) Limited及富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別獲配售500,000股股份及10,000股股份。Tiger Brokers (NZ) Limited為US Tiger Securities, Inc.同一公司集團的成員公司，而富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為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同一公司集團的成員公司。因此，Tiger Brokers (NZ) Limited及富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各自均為配售指引所界定的若干聯席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的關連客戶。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向本公司授出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同意，以允許本公司將國際發售中的股份分配予上述關連客戶。配售予上述關連客戶的股份由關連客戶代表獨立第三方持有，並符合聯交所授出的同意項下的所有條件。

向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配售發售股份

- 除上文所披露根據基石投資協議向現有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進行配售外，根據國際發售，合共5,025,000股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並無根據股份計劃發行股份）約3.64%）已配售予(i)銳智資本有限公司；(ii) GIC PRIVATE LIMITED；及(iii)勵國集團有限公司，所有該等公司均為本公司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向我們授出上市規則第10.04條及配售指引第5(2)段項下的豁免及同意，准許本公司將國際發售的股份分配予(i)銳智資本有限公司；(ii) GIC PRIVATE LIMITED；及(iii)勵國集團有限公司。
- 董事確認，就彼等所知，除上文「基石投資者」一段所披露的基石投資者及「向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配售發售股份」一段所披露的承配人（為現有股東或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外，(i)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撥資；及(ii)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慣常不會接受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進行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的指示。

超額配股權

- 就全球發售而言，我們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國際包銷協議日期起至2021年1月2日（星期六）（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止任何時間行使，以要求我們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20,733,000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不超過15%），從而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20,733,000股發售股份，而有關超額分配將以根據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與永豐利投資有限公司訂立的借股協議將予借入的股份交收。該等借入股份將以（其中包括）悉數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或利用穩定價格操作人（或通過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二級市場按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購買的股份，或結合以上方法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分別在本公司網站www.harbourbiomed.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發佈公告。於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公眾持股量

- 根據上市規則第18A.07條，緊隨全球發售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並無根據股份計劃進一步發行股份，公眾持股量將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9.8%。本公司確認其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及第18A.07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及最低市值至少為375百萬港元。董事確認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並無持有公眾所持50%以上的股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的規定。董事確認，上市時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禁售承諾

本公司、基石投資者、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HARBOURBIO LLC及王勁松博士均受限於本公告「禁售承諾」一段所載的若干禁售承諾。

分配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2020年12月9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harbourbiomed.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的公告查閱；
- 於2020年12月9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2020年12月15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可24小時透過IPO App中的「配發結果」功能或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或 www.hkeipo.hk/IPOResul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於2020年12月9日（星期三）至2020年12月14日（星期一）（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852 3691 8488查詢。

寄發／領取股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而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並獲分配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且合資格親身領取股票的申請人，可於2020年12月9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於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或本公司可能通知的任何其他地點或日期領取股票。

-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分配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股票，倘不合資格親身領取或合資格親身領取但未在2020年12月9日(星期三)下午一時正之前親身領取，則預期將於2020年12月9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予有權收取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獲發行，並於2020年12月9日(星期三)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代彼等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通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獲分配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款(如有)將於2020年12月9日(星期三)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其申請付款賬戶。通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款(如有)將於2020年12月9日(星期三)或之前以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網上白表**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退款預期將於2020年12月9日(星期三)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內。
- 股票僅在全球發售於上市日期(預期將為2020年12月10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於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上述時間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 本公司將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所收到的申請股款發出任何收據。

開始買賣

-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0年12月10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於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0年12月10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於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股份代號為02142。

發售價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12.38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根據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2.38港元，於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開支後，本公司將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1,598.8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 約591.5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的37%）預期將用於撥資我們的核心產品，包括巴托利單抗(HBM9161)及特那西普(HBM9036)，具體而言：
 - (i) 約463.6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的29%）預期將用於撥資巴托利單抗(HBM9161)（我們的核心產品之一）於大中華區的進行中及計劃進行的臨床試驗及其他相關研發活動、籌備註冊備案及潛在商業化推出。約38.4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2.4%）將用於巴托利單抗的里程碑付款；
 - (ii) 約127.9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的8%）預期將用於撥資特那西普(HBM9036)（我們的核心產品之一）於大中華區的進行中及計劃進行的臨床試驗及其他相關研發活動、籌備註冊備案及潛在商業化推出。約30.4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1.9%）將用於特那西普的里程碑付款；
- 約367.7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的23%）預期將用於撥資我們的支柱資產HBM4003在大中華區及澳洲的進行中及計劃進行的臨床試驗、籌備在大中華區、美國及其他司法權區的註冊備案及潛在商業化推出；

- 約239.8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的15%)預期將用於撥資我們其他正在尋求IND批准及尚未開始臨床試驗或臨床前研究的候選藥物(包括HBM9302、HBM1007、HBM7008及其他新候選藥物)的研發工作；
- 約191.9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的12%)預期將用於撥資發現從和鉑抗體平台所產生的創新分子；
- 約79.9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的5%)預期將用於撥資持續改進我們的平台技術，以及通過和鉑抗體平台物色授權合作機會；及
- 約127.9百萬港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的8%)預期將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本公司將就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及配發的20,733,000股額外發售股份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246.4百萬港元。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於香港公開發售中已接獲的申請及踴躍程度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已獲超額認購。於2020年12月3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合共接獲115,188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通過網上白表服務及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1,085,797,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總數13,824,000股約78.54倍，其中包括：

- 認購合共544,385,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114,171份有效申請乃就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2.92港元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甲組初步包括的6,912,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約78.76倍；及

- 認購合共541,412,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1,017份有效申請乃就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2.92港元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以上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乙組初步包括的6,912,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約78.33倍。

並無申請因屬無效而遭拒絕受理。已發現並拒絕受理769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並無申請因款項未予兌付而遭拒絕受理。並無發現認購超過6,912,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即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50%）的申請。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為50倍以上但100倍以下，故已採取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並已將41,466,000股發售股份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55,29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約40%。

於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地分配。

國際發售

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超額認購，相當於根據國際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八倍。將發售股份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後，國際發售項下分配予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82,931,000股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約60%。國際發售項下已超額分配20,733,000股發售股份，共有109名承配人，其中22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發售股份，合共22,000股股份，而22名承配人則已獲配發一手發售股份，合共22,000股股份。

基石投資者

基於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2.38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根據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所披露的相關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現已釐定如下：

基石投資者	所認購 的發售 股份數目	認購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 發售股份的 百分比 ⁽¹⁾	認購股份數目 佔緊隨全球 發售完成後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 百分比 ⁽¹⁾
BlackRock基金	18,788,000	13.59%	2.45%
HBM Healthcare	6,262,000	4.53%	0.82%
Hillhouse Capital	6,262,000	4.53%	0.82%
Hudson Bay Capital	6,262,000	4.53%	0.82%
Octagon Investments	6,262,000	4.53%	0.82%
Anlan Fund	4,383,000	3.17%	0.57%
君聯資本	3,131,000	2.27%	0.41%
奧博資本基金	3,131,000	2.27%	0.41%
3W	3,131,000	2.27%	0.41%
總計	57,612,000	41.68%	7.50%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亦無根據股份計劃發行股份。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0.04條，以及配售指引第5(2)段所指的同意，以允許本公司將全球發售的股份分配予Hudson Bay Capital、君聯資本、Octagon Investments及奧博資本基金(該等公司為本公司的現有股東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及豁免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一節。

除協定向彼等分配的相關發售股份外，與其他公眾股東相比，基石投資者於基石投資協議中並無享有任何優待權利。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基石投資者將不會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而且，除君聯資本外，基石投資者將不會於本公司有任何董事會代表。

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向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配售發售股份

除向上文所披露基石投資協議項下的現有股東（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進行配售外，合共5,025,000股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亦無根據股份計劃發行股份）約3.64%）已配售予若干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承配人	與本公司的關係	本公司或其緊密聯繫人所持之本公司目前股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¹⁾	根據全球發售將予認購的股份數目（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其或其緊密聯繫人所持之股份數目（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²⁾
銳智資本有限公司	本公司現有股東Sage Partners Master Fund的緊密聯繫人	100,884 (0.64%)	1,900,000 (1.37%)	5,935,360 (0.77%)
GIC PRIVATE LIMITED	本公司現有股東Owap Investment Pte Ltd.的緊密聯繫人	1,265,810 (8.04%)	3,000,000 (2.17%)	53,632,400 (6.98%)
勵國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現有股東Victorious Astral Limited的緊密聯繫人	363,181 (2.31%)	125,000 (0.09%)	14,652,240 (1.91%)
總計：		1,729,875 (10.99%)	5,025,000 (3.64%)	74,220,000 (9.67%)

(1) 股權及其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乃根據緊接股份分拆前本公司股份計算。

(2)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亦無根據股份計劃發行股份。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予本公司上市規則第10.04條及配售指引第5(2)段下的豁免及所指的同意，以允許本公司將國際發售中的發售股份如上文所述分配予(i)銳智資本有限公司；(ii)GIC PRIVATE LIMITED；及(iii)勵國集團有限公司。

獲授配售指引下所載同意的關連客戶承配人

若干發售股份已配售予聯席賬簿管理人及包銷商的關連客戶（各為「關連包銷商」）（定義見配售指引），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關連包銷商	承配人	已配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¹⁾	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¹⁾	與關連包銷商的關係
US Tiger Securities, Inc.	Tiger Brokers (NZ) Limited	500,000	0.3617%	0.0651%	Tiger Brokers (NZ) Limited 為US Tiger Securities, Inc. 所屬同一公司集團的成員公司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富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0.0072%	0.0013%	富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為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所屬同一公司集團的成員公司
		510,000	0.3689%	0.0664%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亦無根據股份計劃發行股份。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向本公司授出配售指引第5(1)段所載同意，以允許本公司將國際發售中的發售股份分配予關連客戶（如上文所載）。配售予上述關連客戶的發售股份由關連客戶代表獨立第三方持有，並符合聯交所授出的同意項下的所有條件。

基石投資者、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以及國際發售的承配人的確認書

據本公司所知，除Hudson Bay Capital、君聯資本、Octagon Investments、奧博資本基金、銳智資本有限公司、GIC PRIVATE LIMITED及勵國集團有限公司（「已參與的現有股東」）外，基石投資者、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以及國際發售的承配人均非現有股東或任何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此外，就本公司所深知，各基石投資者均(i)為獨立第三方，(ii)獨立於其他基石投資者，(iii)並非由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現有股東（已參與的現有股東除外）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提供資金，及(iv)並非就以彼等名義登記或彼等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的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而慣常聽從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現有股東（已參與的現有股東除外）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

除此之外，就本公司所深知，(i)概無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以及國際發售的承配人所認購的發售股份由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現有股東(已參與的現有股東除外)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提供資金，及(ii)已認購發售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公眾股東以及國際發售承配人並非就以彼等名義登記或彼等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的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而慣常聽從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現有股東(已參與的現有股東除外)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

除已參與的現有股東外，概無由或經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及包銷商根據全球發售而配售的發售股份獲配售予(不論以彼等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第5(1)段)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列人士。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獲個別配售超過10%緊隨全球發售後的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上市日期起至2021年1月2日(星期六)(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止任何時間行使，以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20,733,000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5%)，從而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國際發售中超額分配20,733,000股發售股份，而有關超額分配將以根據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與永豐利投資有限公司訂立的借股協議將予借入的股份交收。該等借入股份將以(其中方法包括)悉數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或於二級市場按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作出購買，或結合以上方法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分別在本公司網站www.harbourbiomed.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發佈公告。於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禁售承諾

本公司及基石投資者各自已就股份作出禁售承諾（「禁售承諾」）。禁售承諾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姓名／名稱	上市後 受限於禁售 承諾的 股份數目	上市後 根據禁售 承諾所持有 本公司股權 的百分比 ⁽¹⁾	禁售期截止日期
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及香港包銷協議的禁售責任）	不適用	不適用	2020年6月9日 ⁽²⁾

基石投資者（須遵守相關基石投資協議的禁售責任）

BlackRock基金	18,788,000	2.45%	2020年6月9日 ⁽³⁾
HBM Healthcare	6,262,000	0.82%	2020年6月9日 ⁽³⁾
Hillhouse Capital	6,262,000	0.82%	2020年6月9日 ⁽³⁾
Hudson Bay Capital	6,262,000	0.82%	2020年6月9日 ⁽³⁾
Octagon Investments	6,262,000	0.82%	2020年6月9日 ⁽³⁾
Anlan Fund	4,383,000	0.57%	2020年6月9日 ⁽³⁾
君聯資本	3,131,000	0.41%	2020年6月9日 ⁽³⁾
奧博資本基金	3,131,000	0.41%	2020年6月9日 ⁽³⁾
3W	3,131,000	0.41%	2020年6月9日 ⁽³⁾
小計	57,612,000	7.50%	
總計：	57,612,000	7.50%	

附註：

-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亦無根據股份計劃發行股份。
- (2) 除非經上市規則另行准許，否則本公司不得於所示日期前發行股份。
- (3) 各基石投資者不得於所示日期前出售於全球發售中獲得的任何發售股份。

根據日期為2020年6月24日的股東協議，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已同意，彼等在未經包銷商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將不會於招股章程日期起至2021年5月29日止180天的期間內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或處置本公司的任何證券。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主要條款」。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所持有的股份數目合計為394,482,920股，佔上市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亦無根據股份計劃發行股份）約51.37%。

HARBOURBIO LLC (「**Harbourbio**」)、王勁松博士及本公司已以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受益人訂立一項承諾契據(「**契據**」)，據此，(i) **Harbourbio**及王博士將不會並將促使其聯屬人士不會於招股章程日期起至2021年5月29日(即招股章程日期後180天當日)(包括該日)止期間(「**180天期間**」)的任何時間出售**Harbourbio**或王博士截至契據日期持有的所有股份以及直至上市日期收購的其他額外股份(如有)(「**Harbourbio**相關股份」)；或(ii)於持有或控制(直接或間接)任何**Harbourbio**相關股份的任何公司或實體的任何權益，惟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本公司進一步承諾不允許並促使Kastle Limited不允許於180天期間內出售Kastle Limited截至契據日期持有的股份以及Kastle Limited自契據日期起直至上市日期收購的其他額外股份(如有)。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Harbourbio**及王博士所持有的股份數目合計為60,334,400股，佔上市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亦無根據股份計劃發行股份)約7.86%。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全球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獲達成後，公眾人士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提交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甲組			獲配發股份 佔申請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申請 股份 數目	有效 申請 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1,000	86,258	86,258份申請中有8,626份獲發1,000股股份	10.00%
2,000	3,886	3,886份申請中有622份獲發1,000股股份	8.00%
3,000	3,899	3,899份申請中有761份獲發1,000股股份	6.51%
4,000	1,358	1,358份申請中有316份獲發1,000股股份	5.82%
5,000	2,261	2,261份申請中有611份獲發1,000股股份	5.40%
6,000	852	852份申請中有271份獲發1,000股股份	5.30%
7,000	686	686份申請中有253份獲發1,000股股份	5.27%
8,000	879	879份申請中有367份獲發1,000股股份	5.22%
9,000	580	580份申請中有270份獲發1,000股股份	5.17%
10,000	5,793	5,793份申請中有2,967份獲發1,000股股份	5.12%
15,000	1,965	1,965份申請中有1,504份獲發1,000股股份	5.10%
20,000	1,521	1,000股股份	5.00%
25,000	470	1,000股股份，另加470份申請中有94份額外獲發1,000股股份	4.80%
30,000	813	1,000股股份，另加813份申請中有309份額外獲發1,000股股份	4.60%
35,000	271	1,000股股份，另加271份申請中有147份額外獲發1,000股股份	4.41%

甲組

申請 股份 數目	有效 申請 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申請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40,000	353	1,000股股份，另加353份申請中有241份額外 獲發1,000股股份	4.21%
45,000	155	1,000股股份，另加155份申請中有131份額外 獲發1,000股股份	4.10%
50,000	477	2,000股股份	4.00%
60,000	226	2,000股股份，另加226份申請中有23份額外獲 發1,000股股份	3.50%
70,000	136	2,000股股份，另加136份申請中有57份額外獲 發1,000股股份	3.46%
80,000	344	2,000股股份，另加344份申請中有248份額外 獲發1,000股股份	3.40%
90,000	84	3,000股股份	3.33%
100,000	571	3,000股股份，另加571份申請中有58份額外獲 發1,000股股份	3.10%
200,000	238	5,000股股份	2.50%
300,000	95	7,000股股份	2.33%
總計	<u>114,171</u>	甲組成功申請總數：22,322	

乙組

申請 股份 數目	有效 申請 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 佔申請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400,000	814	21,000股股份	5.25%
500,000	55	26,000股股份	5.20%
600,000	21	31,000股股份	5.17%
700,000	7	36,000股股份	5.14%
800,000	15	41,000股股份	5.13%
900,000	1	46,000股股份	5.11%
1,000,000	74	51,000股股份	5.10%
2,000,000	19	93,000股股份	4.65%
3,000,000	6	135,000股股份	4.50%
4,000,000	1	177,000股股份	4.43%
5,000,000	1	220,000股股份	4.40%
6,000,000	2	257,000股股份	4.28%
6,912,000	1	295,000股股份	4.27%
總計	<u>1,017</u>	乙組成功申請總數：1,017	

香港公開發售包含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55,29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40%（於超額配股權獲任何行使前）。

分配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於2020年12月9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harbourbiomed.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的公告查閱；
- 於2020年12月9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至2020年12月15日（星期二）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可24小時透過IPO App中的「配發結果」功能或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或 www.hkeipo.hk/IPOResul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於2020年12月9日（星期三）至2020年12月14日（星期一）（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 +852 3691 8488查詢。

股權集中度分析

下文概述國際發售的配發結果：

- 最大承配人、前5大承配人、前10大承配人、前20大承配人及前25大承配人認購最終國際發售股份數目佔最終國際發售股份、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於上市時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並無計及根據股份計劃而將予發行之股份）：

承配人	認購 股份數目	於上市時 所持 股份數目	認購		認購		所持	
			股份數目 佔國際 發售股份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國際 發售股份 (假設超額 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 總數(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 總數(假設 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的百分比	股份總數 於上市時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的百分比	股份總數 於上市時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 (假設超額 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的百分比
最大承配人	18,788,000	18,788,000	22.7%	18.1%	13.6%	11.8%	2.4%	2.4%
前5大承配人	46,762,000	73,395,280	56.4%	45.1%	33.8%	29.4%	9.6%	9.3%
前10大承配人	71,800,000	163,903,280	86.6%	69.3%	51.9%	45.2%	21.3%	20.8%
前20大承配人	93,627,000	260,574,760	112.9%	90.3%	67.7%	58.9%	33.9%	33.0%
前25大承配人	96,677,000	263,624,760	116.6%	93.3%	69.9%	60.8%	34.3%	33.4%

- 最大股東、前5大股東、前10大股東、前20大股東及前25大股東認購股份數目及所持股份數目佔最終國際發售股份、發售股份總數及本公司於上市時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並無計及根據股份計劃而將予發行之股份)：

股東	認購 股份數目	於上市時 所持股份數目	認購		認購		所持	所持
			佔國際 發售股份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的百分比	佔國際 發售股份 (假設超額 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的百分比	佔發售股份 總數(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的百分比	佔發售股份 總數(假設 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的百分比	股份總數 於上市時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的百分比	股份總數 於上市時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 (假設超額 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的百分比
最大股東	-	93,561,360	0.0%	0.0%	0.0%	0.0%	12.2%	11.9%
前5大股東	6,131,000	317,765,160	7.4%	5.9%	4.4%	3.9%	41.4%	40.3%
前10大股東	12,393,000	454,437,160	14.9%	12.0%	9.0%	7.8%	59.2%	57.6%
前20大股東	40,699,000	614,014,200	49.1%	39.3%	29.4%	25.6%	80.0%	77.9%
前25大股東	68,673,000	650,296,200	82.8%	66.2%	49.7%	43.2%	84.7%	82.5%

鑑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之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